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SBI/1/13
7 April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第一次会议

2016年5月2日至6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临时议程**项目15

《公约》的行政管理

执行秘书的说明

背景

1. 缔约方大会在每届会议上都通过一项关于《公约》的行政管理和《公约》信托基金预算的决定，除其他外，规定《公约》信托基金预算，包括核心方案、通过自愿信托基金供资的活动，以及促进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参加会议。该决定还规定秘书处的人员配备及其主要活动，规定对《公约》行政管理的其他各种相关事项的指导。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做出了类似的决定。

2. 在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会议上，缔约方大会请执行秘书对秘书处进行一次深入的职能审查。本报告第一部分提供了关于职能审查的报告，一份增编（UNEP/CBD/SBI/1/13/Add.1）和各种情况说明提供了进一步信息。

3. 本说明第二部分提供了《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预算趋势及对这些预算捐款的一般信息，某些因素还有待改进。一份情况说明（UNEP/CBD/SBI/1/INF/43）提供了进一步信息。按照惯例，秘书处将编写关于《公约》的行政管理、包括预算的详细信息，并将其及时提交缔约方，供其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第八次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第二次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上审议。

* 2016年4月15日因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 UNEP/CBD/SBI/1/1/Rev.1。

4. 第三部分介绍了缔约方履行义务的现状，包括指定联络点、出席生物多样性公约主要会议、提交全权证书、提交国家报告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提供资金捐助情况。

5. 本说明第四部分提供了拟议建议。

一. 秘书处的职能审查

A. 任务授权

6. 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请执行秘书与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协商，对秘书处进行一次深入的职能审查，以期更新其结构和《战略计划》中缔约方执行工作这一重点的员额叙级，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作出报告（第 XI/31 号决定，第 25 段）。缔约方大会也请执行秘书在遵守《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和条例》的情况下，并在该决定附件中阐述的现有职位的限度内，考虑到对工作人员职等进行定期审查的必要性，包括提高职等和降低职等，同时亦顾及职能审查所优先关注的是及时地对负责国家报告工作的员额进行审查（第 XI/31 号决定，第 29 段）。

7.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感到遗憾的是，秘书处的深入职能审查没有像预期的那样及时完成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审议，并请执行秘书完成职能审查；在每个步骤都完成后，通知各缔约方并同主席团商讨职能审查的进展情况；及时提交秘书处职能深入审查最后报告，包括各个员额的分析，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一次会议讨论，以便为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编制一项决定（第 XII/32 号决定，第 3 至第 5 段）。

8. 另外，在第十二届会议上，作为例外，在联合国条例和细则范围内，并在不妨碍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关于深入职能审查和工作人员职位叙级决定的情况下，缔约方大会授权执行秘书参照职能审查的持续结果，调整秘书处的员额配置水平、数量和结构，但条件是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费用总额仍保持在指示性员额配置表数额之内，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提出关于所作调整的报告。缔约方大会又授权执行秘书尽早填补副执行秘书一职，指出在职能审查时可能需要审查这一职位的职权范围（第 XII/32 号决定，第 7 至第 8 段）。

9. 执行秘书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了职能审查第一阶段（UNEP/CBD/COP/12/28）并阐述了随后计划采取的步骤。

B. 中期业务成果框架

10.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后的第一步是，为 2020 年前期间制定全秘书处的中期业务成果框架。该框架由管理层与工作人员协商后制定，其中考虑到对于缔约方大会决定授权秘书处完成的任务的分析。该框架由远景、生物多样性十年剩余时间任务说明和秘书处职能的六个业务目标组成：

1. 以综合、连贯的方式支持缔约方大会和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包括筹备进程；
2. 促进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发展议程和相关的国际进程；

3. 支持缔约方履行其在《公约》及各《议定书》下承担的义务，包括将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实施和其他相关进程；
4. 通过提高公众对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问题的价值的认识，提升《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政治形象；
5. 支持审查和评价《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执行情况；以及
6. 确保秘书处、其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有效行使职能，向缔约方、缔约方大会和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提供支持。

11. 正如 UNEP/CBD/SBI/1/13/Add.1 中详细描述的那样，每项业务目标都有自己的业务目的（见附件一）和指示性活动。该框架为确认那些需要采取跨领域行动的工作领域（见下节）和制定新的组织结构（见 D 分节）提供了依据。

12. 中期业务成果框架由使用成果管理框架而组织的综合活动清单来补充。该清单将在缔约方大会每届会议之后更新，并且被用作内部的规划和监测工具。

C. 加强秘书处的跨领域活动

13.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后的第二步是，对秘书处进行组织设计。传统上，秘书处的结构及其许多活动主要是按照《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专题和跨领域实质性（“纵向”）工作方案思路组织安排的。尽然这些方案仍然很重要，但多年来秘书处越来越强调贯穿这些实质性方案的（“横向”）活动和机制，如能力建设。职能审查和制定中期业务成果框架的初期阶段表明，通过更加关注这些“横向”工作领域，秘书处的效率和实效能得到提高，从而有助于更加有效地开展体制学习和更加有效地利用稀缺的人力和财力资源。

14. 在制定秘书处的新结构之前，决定试用这种办法，侧重于一些被确认为需要进一步加强的领域。设立了一些工作人员“分类小组”，每个小组包含一些对相关（“横向”）问题承担主要责任的工作人员，并且由更多的工作人员来补充，他们在维护其对各自的（“纵向”）工作方案的责任的同时，也将为这个跨领域问题做出贡献。

15. 为解决以下领域的问题设立了小组：法律和政府间事务；能力建设；知识管理；资源调动；合作和主流化；交流；监测和报告；以及信息技术。关于秘书处职能审查的报告（UNEP/CBD/SBI/1/13/Add.1）提供了每个小组的活动和结果信息。

16. 尽管每个小组的结果各不相同，但一般而言，此项工作展示了加强部门间协作和协调以及增强过去未能大获成功的某些领域的潜力。

D. 秘书处的新结构

17. 为了完成第二步，为秘书处制定了新结构。新结构反映了中期业务成果框架的主要业务目标，并且以各小组加强跨领域活动方面的经验为基础。该结构旨在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帮助重新侧重于秘书处为应对今后几年的挑战所做的努力。其目的是进一步加强对执行工作的支持，促进主流化和增强《公约》与其各《议定书》的整合。该结构还出台了

一些安排，以确保向政府间进程提供有效和高效支持，并且重新强调监测、审查和报告。有关对执行工作的支持和执行情况的审查，一个重要的跨领域专题是，需要促进缔约方自身加大行动力度。

18. 新结构的某些主要特点是：

(a) 一个增强型部门侧重于对执行工作的支持：执行支助司将秘书处在能力建设、技术和科学合作及信息交换所机制方面的工作集中在一个部门。这个新司将确保秘书处采取连贯一致的能力建设办法，支助其他各司的工作人员以及建立/巩固外部伙伴关系。有关这些活动，这个新司将寻求创新性办法，与合作伙伴进行接触以及在整个秘书处倡导从做中学。这个新司将促进信息交换所机制、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之间以及技术和科学合作方面的工作更加一致。这将有助于重视促进缔约方之间及合作伙伴为支持执行工作开展的合作，将依靠来自核心预算和自愿捐款的资源（包括日本生物多样性基金小组和生物桥倡议）；

(b) 一个单位重新侧重于主流化。该部门将整合秘书处在现有部门中开展的交流、外联、性别问题和伙伴关系工作的现有优势与经济学和资源调动方面的工作，包括与私营部门接触。工作人员将与其他部门密切合作，以促进在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采取连贯一致的主流化办法；

(c) 整合《公约》与各《议定书》。缔约方发出了明确的信号，它们期望《公约》与各《议定书》进一步整合。这适用于通过我们的专题和跨领域方案处理的实质性工作。因此，以前的生物安全司及获取和惠益分享司将与原来的部门科学评估和监测股的许多方案合并，形成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d) 行政管理、财务和会议服务。现有的资源管理和会议服务司稍做改动将对支持所有其他部门的工作至关重要。在新结构下将继续保留该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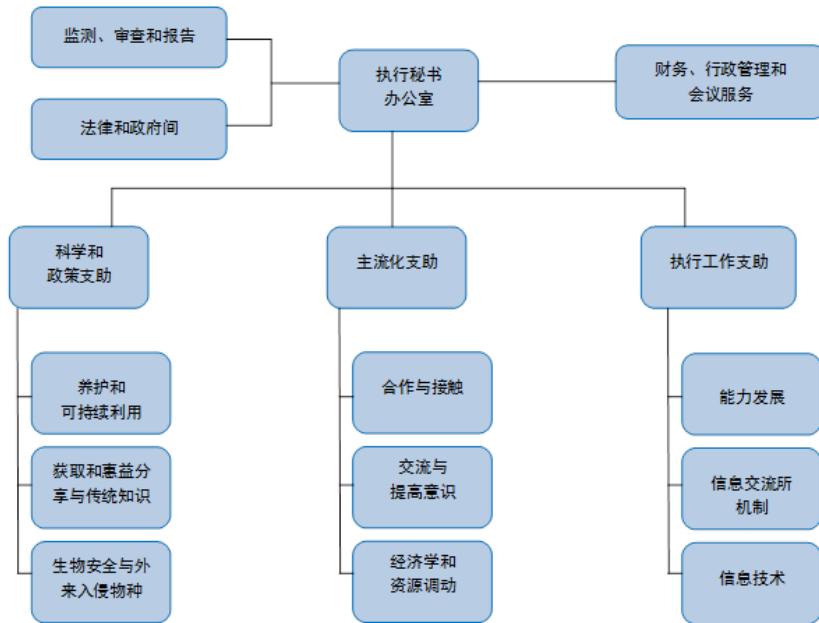
19. 如图表 1 所示，上述每个司都包括一些单位，增编中对此做了进一步描述（UNEP/CBD/SBI/1/13/Add.1）。

20. 执行秘书办公室也将得到加强。遵照第 XII/32 号决定，已经任命了一位副执行秘书，以按照中期业务框架及缔约方大会和缔约方会议的决定，协助执行秘书进行战略规划，确保秘书处各项活动的协调，以及监测秘书处工作方案的实施进展。另外，为了上述目的，正在执行秘书办公室内设立两个股：

(a) 法律和政府间事务。该股将处理机构法律事务并确保并行会议的连贯性、工作安排和程序的一致性，目的是提高《公约》和各《议定书》下的各项进程和结构在实现完全整合方面的效率和实效。该股也负责协调缔约方大会、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和附属机构议程，确保整个秘书处的法律一致性，并为所有工作人员的工作提供法律咨询。因此，它将支持缔约方大会秘书、附属机构和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会议；

(b) 监测、审查和报告。该股将帮助整合《公约》及各《议定书》的全部报告工作，并且侧重于改进对《公约》执行情况的监测和审查。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新结构



21. 在上述近期工作的基础上，这些部门和单位将由在它们中间开展工作的各小组来补充。在这方面，秘书处的“文化”至少与机构同等重要。所有工作人员，尤其是高级工作人员，所承担责任超出了管理其具体部门或单位；他们也将肩负推动整个秘书处各项业务目标的责任。由各部门和各单位负责人组成的管理委员会将继续向执行秘书提出建议。

E. 各个员额分析

22.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后的职能审查的第三步是，必要时审查各个员额并对其做出调整和（或）改派。

23. 一名人力资源管理顾问通过书面材料审评对专业人员各员额进行了分析。此项工作涉及审查秘书处各员额的职权范围，以期根据秘书处新的扩大责任和《公约》及其各《议定书》面临的挑战对其进行调整；还确保秘书处有效履行职能。此项分析包括：对照员额的工作说明审查任职者现在的职能；考虑员额与秘书处核心职能（如《公约》第 24 条所设想的）和中期业务成果框架的相关性；确认目前存在的每个员额职能的任何差距或扩大责任；以及确定每个员额当前的职权和责任是否与员额水平相称。鉴于最近对一般事务人员员额进行重新编号及随后将进行审查，这些职位未列入审查中。

24. 对专业及以上职类的 41 个员额所做分析产生了以下建议：（a）员额职等的更新和改叙（3 个员额）；（b）更新工作说明，以反映职权和责任方面的重大变化，但级别没有变化（9 个员额）；（c）工作说明需略做改动（11 个员额）；（d）无需改动（17 个员额）。开展补充工作时需要考虑新结构。在今后几个月里将通过讲习班和与员额任职者的讨论，按照联合国细则以协商方式落实书面材料审评的最后建议。

25. 考虑到审查，可以设想，在新结构中，秘书处的整体形象将发生变化，提供所有职等员额的分布情况，专业及以上职类内部总体上将从高级向低级职等转变（包括 D-1、P-4 和 P-3 员额人数减少，P-5 和 P-2 员额人数增加）。按照缔约方大会的决定，所有变化都将在预算封套内。将来工作人员退休和其他工作人员变动可能要求在这方面进一步调整。

26. 鉴于与《公约》有关的活动同与各《议定书》有关的活动已经整合，各文书缔约方分摊费用的方式可能需要审查。这将反映在秘书处为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八次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二次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将编制的拟议预算的选择中。

27. 第 XII/32 号决定第 3 段请秘书处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执行主任协商完成职能审查。向环境署提交了关于结束规划阶段的报告。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在此期间也在定期更新。

二. 《公约》及各《议定书》的预算

28. 针对《公约》及《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各自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由摊款供资的两年期核心预算，为补充活动通过了由自愿捐款供资的两年期指示性预算。此外，缔约方大会通过指示性预算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缔约方¹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加会议。

A. 核心预算

29. 为本两年期核定的核心预算如下：

- (a) 《公约》(BY)，28 626 300 美元；
- (b) 《卡塔赫纳议定书》(BG)，6 433 900 美元；
- (c) 《名古屋议定书》(BB)，1 275 700 美元。

30. 截至 2016 年 2 月 28 日，对核心信托基金的捐款如下：

(a) 《公约》(BY)，占 2015 年预算的 89.8%。在 2015 年及以前共有 99 个缔约方拖欠付款，未付款项 2 347 349 美元；

(b) 《卡塔赫纳议定书》(BG)，占 2015 年预算的 88%。在 2015 年及以前共有 79 个缔约方拖欠付款，未付款项 315 163 美元；

(c) 《名古屋议定书》(BB)，占 2015 年预算的 84%。在 2015 年共有 40 个缔约方拖欠付款，未付款项 43 773 美元。

¹ 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之前，单独的基金投入了使用，以支助这些缔约方参加公约和卡塔赫纳议定书会议。还有合并和综合基金也在支助这些缔约方参加名古屋议定书会议。

B. 各项活动的自愿预算

31. 《公约》核心预算只支助《公约》的基本费用，大多数工作人员费用和主要会议的基本费用（欲知详情，见 UNEP/CBD/SBI/1/INF/43）。主要会议之外的任何活动都未通过核心预算来供资。缔约方大会要求《公约》的大多数活动，包括大多数学习和能力建设活动等以及发展中国家代表参加主要会议，都通过《公约》自愿信托基金（BE、BZ、VB）和各《议定书》自愿信托基金（BH 和 BX）供资。

32. 秘书处在编制拟议预算时考虑到按照《公约》闭会期间会议所提建议交付所需结果的费用。

33. 针对 2015-2016 两年期，缔约方大会核定了一项 31 234 900 美元的自愿预算（BE 信托基金），该金额大于该两年期的核心预算。为《卡塔赫纳议定书》（BH 信托基金）核定了总共 2 124 400 美元，为《名古屋议定书》（BX 信托基金）核定了总共 2 114 800 美元。

34. 就《公约》而言，核定的大多数资金（45%）用于召开各种会议以及举办区域和国际讲习班，而 18% 的预算用于工作人员费用，12% 费用于顾问和分包合同。预算其余部分包括差旅费（8%）、出版物（6%）和方案支助费用（12%）。

35. 截至 2015 年底，根据核定预算收到的 BE 信托基金的自愿捐款总额达 12 094 100 美元，占 39%。这些资金中有 42% 分配给会议和讲习班；所收到资金中有 33% 分配给顾问；8% 分配给差旅费；3% 分配给工作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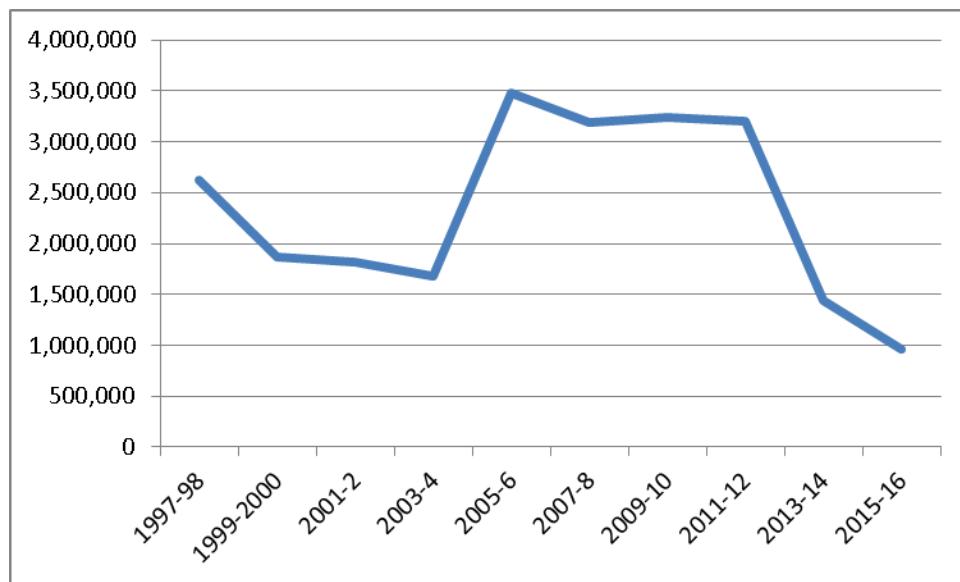
36.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实施的几乎所有活动至少在某种程度上依靠自愿资源；但是，在供资水平和时间安排上却有很大的不确定性。这与采用 Umoja 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下的新会计规则之后时间要求增加和灵活性减少一起，会使以可预测、及时和战略性办法交付这些活动变得艰难。此外，由于开展这些活动所需工作人员缺乏或不足，利用这些资金的能力也受到限制：只收到 17% 分配给工作人员的资金。

37. 过去就出现过这个问题，缔约方试图在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期间加以解决，当时它们决定，在审查自愿预算时，它们不会核定它们没有承诺的任何活动。这保证了预算得到充足供资，而且秘书处可以预先规划。建议恢复这种制度。

C. 支助代表们参加会议的预算

38. BZ 信托基金提供了来自缔约方（捐助国）的自愿捐款，以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能够参加公约会议。然而，在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期间捐款很高之后，近年来为此资金提供的捐款有了减少（见图表 2）。此外，资金提供经常晚期，因此，使得票价涨高并且降低了资源利用效率。

39. 本两年期用于便利缔约方参加会议的预算为 3 955 000 美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7 日，已提供或承付 962 600 美元——只占预算的 24%。很显然，需要大幅增加捐款，以允许缔约方充分而有效地参加公约会议。



图表 2. 为参加会议资金提供捐款的趋势 (BZ+BI)
(美元，名义价值)

40. 为与会者提供的供资减少的后果是，对于近期的一些会议，资金大都仅限于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使用。此外，在大多数情况下，只有一名来自这些国家的代表获得资助，出席两次前后衔接举行的或并行的会议。

41. 但是，随着努力向《公约》与其两项《议定书》进一步整合方向迈进，包括组织并行的缔约方大会和缔约方大会/缔约方会议，显然需要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转型经济体提供更多的资金支持，以出席《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会议。执行秘书关于并行会议的说明提供了这方面的补充信息 (UNEP/CBD/SBI/1/12/Add.1)。

42. 谨建议缔约方大会根据《气候公约》及相关进程的经验，审查参加会议资金的分摊方式。UNEP/CBD/SBI/1/INF/43 对这种经验进行了回顾。

三. 《公约》及其各《议定书》下的业务义务

43. 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缔约方有一些业务义务。按照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对执行情况审查给予的侧重，执行秘书对每个缔约方履行这些义务的现状进行了初步评价。收集了有关缔约方指定联络点、²出席生物多样性公约重要会议、提交全权证书、提交国家报告和国家

² 按照建立相关联络点的下列决定，收集了有关指定联络点的数据：

- (a) 第 VIII/10 号决定，第 26 段，确定生物多样性公约联络点的职权范围；
- (b) 第 II/3 号决定，第 7 段，建立信息交换所机制联络点；
- (c) 第 V/9 号决定，第 4 段，建立全球生物分类学倡议联络点；
- (d) 第 VII/10 号决定，建立全球植物保护战略联络点；

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提供资金捐助方面的数据（另见上文第 30 段）。在本文件附件二中可查到载有此类综合数据的表。

44. 出席会议和提交全权证书是一个需要缩小某些差距的领域。大多数缔约方提交了适当的出席会议全权证书。但是，在最近三次缔约方大会和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上，有三个缔约方的提交率为 50% 或以下。接受审查的会议的平均出席率为占所有缔约方 61% 略强。

45. 大多数缔约方提交了其第五次国家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共收到 177 份国家报告。UNEP/CBD/SBI/1/2 号文件及其增编中载有关于国家报告及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提交情况的深入分析。自 1993 年以来，有 185 个缔约方制定了至少一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但有 11 个缔约方尚未提交其第一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在这 185 个编制了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缔约方中，89 个至少修订过一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67 个缔约方在《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通过后向秘书处提交了修订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到 2016 年 3 月底，这一总数增至 85 个。在这 85 个缔约方中，有 71 个缔约方提交了修订版、11 份初版，两个缔约方既提交了其第一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又提交了修订版，一个缔约方提交了《2020 年前行动计划》，以便加强执行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上通过的战略。这些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反映了不同程度的遵守名古屋成果情况。

四. 建议

46. 谨建议执行问题附属机构通过一项措辞大致如下的建议：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1. 欢迎秘书处职能审查的进展，并请执行秘书按照第 XII/32 号决定第 7 段继续实施，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报告；

2. 注意到秘书处的中期业务成果框架和新的秘书处组织结构；

3. 请缔约方确保履行其业务义务，包括指定所需联络点、及时交付其摊款、定期出席缔约方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会议，以及遵守关于全权证书要求的议事规则并及时提交国家报告和最新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4. 促请有能力的缔约方：

-
- (e) 第 IX/11 号决定，建立资源调动联络点；
 - (f) 第 IX/19 号决定，第 21 段，建立保护区工作方案联络点；
 - (g) 第 X/40(B) 号决定，第 7 段，建立传统知识/第 8(j)条联络点；
 - (h) 《名古屋议定书》第 13 条；
 - (i) 《卡塔赫纳议定书》第 19 条；
 - (j) 以及科咨机构第一次会议建议 1，建立科咨机构联络点。

(a) 为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的代表参加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和并行的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提供资金支持，指出及早支付捐款有助于早日做好旅行安排并降低费用；

(b) 根据秘书处预先提供的信息，筹备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和并行的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以期在会议期间为会议决定草案中设想的自愿活动所需的资金支持提出承诺，以便秘书处能够更有效地制定计划和更有效地利用资源；

5. 请执行秘书编制以下文件，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和并行的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审议：

(a) 审查和更新资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参加公约及其各议定书会议资金分摊准则的建议，以期促进充分而有效地参加缔约方大会会议、并行的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以及附属机构会议；

(b) 审查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之间分摊秘书处核心预算费用方式的建议，以根据工作进一步整合并考虑到各自文书的缔约方数量，制定费用安排。

附件一

中期业务成果框架

远景：成为牵头机构，支持各缔约方和利益攸关方努力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各项目标。

2015-2020 任务：以综合有效的方式向缔约方提供支助，帮助它们制定、协调和执行政策以及审查《公约》及其各《议定书》。

业务目标 1：以综合和连贯一致的方式支助缔约方大会和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包括筹备进程

职能目标：

- 1.1 促进召开公约和各议定书会议，以审查执行和决策情况。
- 1.2 提高《公约》及各《议定书》下的各项进程和结构的效率和实效。
- 1.3 提供中立、平衡和循证报告及技术和科学分析，以促进决策。

业务目标 2：促进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发展议程和相关的国际进程

职能目标：

- 2.1 促进将生物多样性议程纳入联合国和其他机构下所有相关的国际政府间进程。
- 2.2 支持努力将生物多样性纳入非政府利益攸关方的其他相关全球倡议。

业务目标 3：支助缔约方履行在《公约》及各《议定书》下承担的义务，包括将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国家发展规划、实施和其他相关进程

职能目标：

- 3.1 促进能力建设，推动缔约方之间的技术和科学合作，以集体实现《生物多样性和生物安全战略计划》目标以及爱知指标。
- 3.2 管理和促进获取及分享与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的知识和信息。
- 3.3 促进为执行《公约》及其各《议定书》调动资源。
- 3.4 提供信息、工具和技术准则，以支持各国执行《公约》及各《议定书》。

业务目标 4：通过提高公众对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问题的认识，提升《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政治形象

职能目标：

- 4.1 提高决策者、民间社会、商业、部门行为体和广大公众对生物多样性、生物安全及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问题的认识和理解。
- 4.2 促进和加强对执行《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政治支持。
- 4.3 促进普遍加入《公约》及其各《议定书》。

业务目标 5：支持审查和评价《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执行情况

职能目标：

- 5.1 促进审查和评价国家、区域和其他行动，特别是在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和遵守其各《议定书》方面按照《战略计划》制定的具体目标和指标。
- 5.2 监测和评估生物多样性。

业务目标 6：确保秘书处、其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有效行使职能，向缔约方、缔约方大会和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提供支持

职能目标：

- 6.1 提供管理和战略规划，使秘书处的实效实现最大化。
- 6.2 在缔约方指导下并且在联合国细则和条例之内，提供资金管理和后勤支助。
- 6.3 向《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的工作人员提供有效的行政和人力资源支助。

附件二

表格图例：

黑条越长 = 百分比越高（适用的话）。

A 国家联络点	B 已支付 BY 所占 % (2015年)	C 已支付 BY 所占 % (2014年)	D 已支付 BG 所占 % (2015年)	E 已支付 BG 所占 % (2014年)	F 第一次国家 报告	G 第二次国家 报告	H 第三次国家 报告	I 第四次国家 报告	J 第五次国家 报告
按《公约》 及其各《议 定书》分 列、已指定 国家联络点 所占百分比	已支付核心 预算(BY) 捐款所占百 分比(截至 2016年2月 29日)	已支付核心 预算(BY) 捐款所占百 分比(截至 2015年12月 31日)	已支付卡塔 赫纳信托基 金(BG)捐 款所占百分 比(截至 2016年2月 29日)	已支付卡塔 赫纳信托基 金(BG)捐 款所占百分 比(截至 2015年12月 31日)	截至2016年 3月1日提交 的报告。	截至2016年 3月1日提交 的报告。	截至2016年 3月1日提交 的报告。	截至2016年 3月1日提交 的报告。	截至2016年 3月1日提交 的报告。

K 国家报告(《卡 塔赫纳生物安 全议定书》)	L 《国家生物多样 性战略和行动计 划》(1994-2000 年)	M 《国家生物多样 性战略和行动计 划》(2001-2010 年)	N 《国家生物多样 性战略和行动计 划》(2011年-)	O 会议全权证书	P 会议出席情况	Q 会议出席情况 (缔约方大 会)	R 国家信息交 换所机制
截至2016年3月 1日提交的报告。	截至2016年3月 1日提交的报告。	截至2016年3月 1日提交的报告。	截至2016年3月 1日提交的修订的 国家生物多样性战 略和行动计划。	提交了适当全权证 书的会议所占百分 比，缔约方大会第十 届会议至第十二届会 议，和缔约方会议第五 次会议至第七次会议 (含)(对缔约方/非缔 约方身份做了调整)。	出席生物多样性公约 和附属机构会议的百 分比：缔约方大会第五 届会议至第十二届会 议，包括缔约方大会执 行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科 咨机构第四次会议至第 十九次会议、第8(j)条工 作组第三次会议至第九 次会议、审查执行情 况工作组第一次会议至 第五次会议(对缔约方/ 非缔约方身份做了调 整)。	出席卡塔赫纳议 定书缔约方会议 所占百分比(对 缔约方/非缔约方 身份做了调 整)。	指定的国家 信息交换所 联络点。

This treemap visualization illustrates the relative sizes of various countries and their distribution across categories A through R. The total area of each country's bar represents its overall size, while the segments within each bar represent different components or sub-categories. Darker shades indicate larger proportions within each country's total area.

The countries listed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treemap are:

- 阿富汗
- 阿尔巴尼亚
- 阿尔及利亚
- 安道尔
- 安哥拉
- 安提瓜和巴布达
- 阿根廷
- 亚美尼亚
- 澳大利亚
- 奥地利
- 阿塞拜疆
- 巴哈马
- 巴林
- 孟加拉国
- 巴巴多斯
- 白俄罗斯
- 比利时
- 伯利兹
- 贝宁
- 不丹
-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 博茨瓦纳
- 巴西
- 文莱达鲁萨兰国
- 保加利亚
- 布基纳法索
- 布隆迪
- 佛得角
- 柬埔寨
- 喀麦隆
- 加拿大
- 中非共和国
- 乍得
- 智利
- 中国
- 哥伦比亚
- 科摩罗
- 刚果
- 库克群岛
- 哥斯达黎加
- 科特迪瓦
- 克罗地亚
- 古巴
- 塞浦路斯
- 捷克共和国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刚果民主共和国

缔约方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莱索托	█					█									█	█	█	
利比里亚	█														█	█		
利比亚	█							█			█				█		█	
列支敦士登	█		█											█		█		
立陶宛	█															█		
卢森堡	█														█			
马达加斯加	█	█														█		
马拉维	█															█		
马来西亚	█															█		
马尔代夫			█			█										█		
马里	█															█		
马耳他	█		█			█												
马绍尔群岛	█															█		
毛里塔尼亚	█															█		
毛里求斯	█															█		
墨西哥	█															█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														█			
摩纳哥	█		█													█		
蒙古	█					█											█	
黑山	█																	
摩洛哥	█															█		
莫桑比克	█															█		
缅甸	█															█		
纳米比亚	█															█		
瑙鲁	█															█		
尼泊尔	█		█													█		
荷兰	█															█		
新西兰	█															█		
尼加拉瓜	█															█		
尼日尔	█															█		
尼加拉瓜	█															█		
纽埃	█															█		
挪威	█															█		
阿曼	█															█		
巴基斯坦	█															█		
帕劳	█															█		
巴拿马	█															█		
巴布亚新几内亚	█															█		
巴拉圭	█		█													█		
秘鲁	█		█													█		
菲律宾	█		█													█		
波兰	█															█		
葡萄牙	█															█		
卡塔尔	█															█		
大韩民国	█															█		
摩尔多瓦共和国	█															█		
罗马尼亚	█															█		
俄罗斯联邦	█		█													█		

